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19-017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联创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2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19年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符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3月14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3月13日至2019年3月1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14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13日下午15:00至2019年3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京东大道1699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6、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他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7、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8日

8、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3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的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为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省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为江西联思触技术有限公司控股的8000万元市重点产业投资引导资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9年2月2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省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和《关于为江西联思触技术有限公司的8000万元市重点产业投资引导资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为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省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为江西联思触技术有限公司的8000万元市重点产业投资引导资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19-006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关财富—广发银行—长安资产—传化物流股权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保证向公司提供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安财富—广发银行—长安资产—传化物流股权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长安财富资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74,216,027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55%,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且自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12个月内,减持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股份数量的50%;以大宗交易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以协议转让方式自公告披露后6个月内进行,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

根据减持计划,长安财富资管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长安财富资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股份来源:认购传化智联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长安财富资管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3月1日	8.14	5,264,600	0.1640%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3月7日	8.28	4,550,000	0.1381%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3月8日	7.96	1,560,700	0.0479%
合计			-	11,375,300	0.3476%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19-10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09号)。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致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296,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减持期间为自2018年8月23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2018年12月11日,公司收到远致投资《关于减持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18年12月11日,远致投资已减持公司股份3,091,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减持期间为自2018年8月23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2019年3月14日,公司收到远致投资《关于减持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3月11日,远致投资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期限已经届满,远致投资共减持公司股份3,091,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48,137,88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24%,减持后仍持有公司股份45,046,18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78%。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股份情况

证券代码:000010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公告编号:2019-022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八达园林”)与“乙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被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常州分行”)或“甲方”)提起诉讼。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14日、2018年6月7日、2018年7月17日、2018年8月14日、2018年9月8日对中信常州分行贷款逾期事项进行了披露,详见我公司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2018-071、2018-089、2018-110、2018-135)。

二、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9年3月11日,公司收到中信常州分行与八达园林签订的《和解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确认,因常州新北区人民法院(2018)苏0411民初3256号法律文书,乙方应支付甲方诉讼费约7.73万元,律师费50.00万元,因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2018)苏0411民初3258号法律文书,乙方应支付甲方本金约2,981.89万元及相应利息、诉讼费约20.16万元、律师费50.00万元。

2、乙方于2019年11月30日之前,将上述两份法律文书项下所涉债务的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以甲方系统显示为准)以及两个案件项下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向甲方付清。

3、两个案件律师费总额为100.00万元,乙方应于2019年6月30日前、2019年11月30日前向甲方支付分别支付50.00万元。

4、若乙方未按照和解协议足额履行,则甲方将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若乙方已按照协议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在2019年3月13日16:00前送达至本公司证券部,邮箱:jun_xiong@lcteron.com),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3月13日上午8:30-11:0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京东大道1699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 兰日明、熊君
联系电话:0791-88161608 邮箱:jun_xiong@lcteron.com)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京东大道1699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330096

2、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30

2、投票简称:联创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3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3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截止2019年3月8日,本人(本单位)持有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股,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出席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为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省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为江西联思触技术有限公司的8000万元市重点产业投资引导资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			

委托本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

本委托书有效期至:

(个)人股东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法(单位)印章)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长安财富资管	无限售流通股	174,216,027	5.55%	162,890,727	4.99999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长安财富资管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长安财富资管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相关承诺的情况。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安财富资管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长安财富资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减持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发行股份进展的函》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19-10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09号)。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致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296,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减持期间为自2018年8月23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2018年12月11日,公司收到远致投资《关于减持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18年12月11日,远致投资已减持公司股份3,091,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减持期间为自2018年8月23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2019年3月14日,公司收到远致投资《关于减持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3月11日,远致投资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期限已经届满,远致投资共减持公司股份3,091,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48,137,88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24%,减持后仍持有公司股份45,046,18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78%。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远致投资	集中竞价	2018年9月13日至2018年9月25日	17.883	3,091,698	0.47
合计				3,091,698	0.4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远致投资	无限售流通股	48,137,884	7.24	45,046,186	6.7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2019年3月11日,其减持股份计划期间区间届满,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情况与远致投资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

3、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减持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5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符合法、合规性:本届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3月26日(星期二)至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下午15:00至2019年3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股东应选网络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1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1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327国道58号公司总部大楼2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的议案

1、《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2与山东山推胜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3与临沂山重挖机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4与山重建机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5与小松山推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6与德州德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议案审议说明

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号为2019-006“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并进行逐项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1	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2	与山东山推胜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3	与临沂山重挖机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4	与山重建机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5	与小松山推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6	与德州德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深圳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委托

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采用传真、信函方式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登记时间:2019年3月2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327国道58号公司总部大楼 董事会办公室。

(二)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青 宋政 刘艳艳

联系电话:0537-2909532、2907336

传 真:0537-2340411

电子邮箱:zhengy@shantui.com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期间,食宿、交通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19-013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